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特色医疗工作委员会

药教协特医字【2024】第069号

关于举办2024年“医疗质量安全监管要点及中医药行业高质量发展与基层健康管理体系建设公益研修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随着医学科学的飞速发展，医疗科技的创新和技术更新也在不断加速，如何顺应新时期、新医改条件下医疗机构改革和发展的要求，推动各地区医务管理工作走上新台阶，转变观念、创新发展，强化医疗质量安全理念，创新医疗机构医务管理模式，保障医疗质量安全，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能力，是当下需要提升的方向。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提升中医经典传承与临床应用能力，落实《“十四五”卫生健康标准化工作规划》国卫法规发〔2022〕2号文提出的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新局面，新标准体系形成、标准管理体制逐步完善、标准质量持续提升、标准化领域不断扩展等要求，通过总结、交流、学习带来新思路、新做法，帮助广大从业人员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管理体制改革、人才培养、文化建设，教授中西医基础、中西医诊断等新技术、新概念，使参训人员开阔视野、丰富知识、提高业务水平。我们特决定举办2024年“医疗质量安全监管要点及中医药行业高质量发展与基层健康管理体系建设公益研修班”。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积极组织本单位或下属单位的有关人员参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方式、时间

培训云课堂（线上培训）

2024年9月14日--9月16日

二、参加对象

1、各地卫健（计）委（局）分管领导、医政处（科、股）、科技教育处（科、股）、中西医结合指导处（科、股）、中医药指导发展处（科、股）、质控中心等负责人及相关科室业务骨干；各地卫生行业学会、协会、医学院校和各医疗事故鉴定机构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各级医院院长、书记、主管医疗业务副院长、医务处（科）、医教处（科）、质控处（科、办）、门（急）诊部、护理部、临床等科室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各乡镇卫生院院长、副院长及相关科室负责人，卫生服务中心、牙科诊所、中西医（诊）所、养生（理疗、按摩、推拿）馆，准备从事医疗健康行业工作的人员等。

三、主要内容

（一）医疗质量与安全监督管理要点（1. 建立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质量目标与指标、明确职责和权限、建立质量管理档案；2. 深化三医联动改革应用；3. 健全医疗质量与安全信息报告机制，建立安全培训制度；4. 深化加强医疗全过程管理）；

（二）中医健康管理养生与皮肤健康管理、常见慢性病中医调理、现代化技术与应用；

（三）康复理疗诊断技术、常见疾病的康复治疗技术、中医养生与医学基础、针灸学基础；

（四）小儿推拿的特点和优势、小儿疾病论证、腰背部常用穴位与五经穴；

（五）心理咨询基础知识、社会学、发展学、变态学与健康管理学、心理测量学、心理诊断技能、心理咨询科建设；

（六）公共营养师医学与营养学基础、膳食营养指导、营养教育和社区营养管理基础、食品卫生基础、临床营养科建设。

（七）中医药临床应用基础理论及其特点、中医医师培养临床与教学实践、中医经典经方临床应用技巧及整理研究、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解读与医学检验学术、中药与方剂学；

（八）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解读与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与基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落实。

四、授课专家

届时将由卫健委、医保局、权威院校、知名医院等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业内权威专家，进行业务授课、结合经典案例和实例分析、研讨与经验交流，并解答学员提出的有关疑难、热点问题。

五、考核与发证

本次培训不收取费用，报名人数限200人；经培训考核合格后，可自愿申报专业增项证书：有需要申报《全国卫生健康专项技术》（师承证书）费用3800元、《职业资格证》（三级 /高级技能）费用3500元，证书全国通用可作为专业技术人员持证上岗的依据，证书统一编号，并网上给予公示。

六、申报流程、工种介绍

序号	1	2
名称	全国卫生健康专项技术（师承证书）	职业资格证(三级 /高级技能)
颁发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卫生健康委
报名资料	1. 身份证反面照片、一寸电子照片、学历证明	1. 身份证反面照片、一寸电子照片、学历证明
可申报工种	1. 中医康复理疗技术 2. 中西医结合固脱技术 3. 中西医综合调理技术 4. 中医针灸调理技术 5. 中医综合保健技术 6. 中医特色调衡药浴技术 7. 中医排毒指导技术 8. 中医综合干预技术 9. 生殖健康管理技术 10. 口腔修复技术 11. 口腔正畸技术 12. 中医针灸推拿技术 13. 口腔治疗技术 14. 口腔种植技术 15. 中医内养功技术 16. 中医健康管理技术 17. 中医特色疗法技术 18. 中医慢病调理技术 19. 中医小儿推拿技术 20. 中医预防保健调理技术	1. 全科医师 2. 口腔修复师 3. 口腔治疗师 4. 心理咨询师 5. 视力保健师 6. 中药药剂师 7. 公共营养师 8. 中医针灸理疗师 9. 中西医结合医师 10. 健康管理师 11. 康复理疗师 12. 中医特色理疗师 13. 鼻腔治疗师 14. 中医推拿按摩师 15. 中医经络调理师 16. 小儿推拿保健师
证书作用	证明个人已经完成一定期限和要求的师承培训，并获得了相应的技能和知识，是专业增项个人能力的证明，可开店并全国通用。	可作为劳动者从事相应职业（工种）的资格凭证、专业增项个人能力的证明，证书全国通用，可开店职业范围广。
下证周期	3个月	一个月
证书有效期	永久有效	永久有效
证书费用	3800元	3500元

七、报名方式

欢迎各单位积极组织参加。各单位确定参加学习的人员名单后，请于开班前将报名表发送至会务组，会务组将根据报名表提前发送上课链接及日程安排等具体事宜：

咨询电话兼传真：010-83878420

联系人：孟倩

邮箱：zsjxpzx@163.com

附件：报名回执表



